

文化传统与当下

→当下小文谈

深入到具体过程中化解社会矛盾



□叶小文：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党组书记、第一副院长。著名学者，著有《小文百篇》、《多视角看社会问题》、《化对抗为对话》等多部著作，本栏目特邀顾问。

●编辑：王慧
●美编：马晓迪

□叶小文

社会矛盾大都有个“累积——突发——扩展——变异——沉淀”，不断演进循环放大的过程。作为社会管理部门，需要深入到具体过程中去，探索规律，总结经验，改进方法。

一是累积。量的累积到一定程度，会引起质的飞跃。这就需要找准社会矛盾容易累积的部位，对症下药，早期化解。例如，我国城镇化率从1978年的17.9%上升到2009年的46.6%，大批农民特别是2.4亿农民工流入城镇。今后一个时期，仍将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快速发展的时期。要高度重视，有效化解这方面

的社会矛盾。尤其是涉及到农村土地征用、城镇房屋拆迁，要风险评估先行，防范、化解联动，建设、调解并进，发展、稳定统筹。

二是突发。偶然的小事，星点的火花，或因互不相让迅速升级，或因处置不当激化矛盾，或因意见分歧当报不报，当断不断贻误时机，小事变成大事，大事酿成乱子。事件的起因是偶然的，闹起来却有必然性，必然性总是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的。针对突发性，要加强危机管理，建立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结构完整、功能全面、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

三是扩展。涉及利益问

题，难免受人关注，在一定范围内具有特殊的凝聚力、号召力，一旦有事，容易蔓延，煽动起抗争的激情。信息社会中的大众传播手段特别是互联网，更加速这一扩展进程。如果说经济管理要注意管好流动性，社会管理就要注意管好扩展性。对互联网，要充分利用、科学发展、依法管理，确保安全，形成法律法规、行政监督、行业自律、技术保障、公众监督、社会教育相结合的互联网管理体系。

四是变异。或因矛盾性质转化，是非问题转化为敌我问题，或因矛盾激化，非对抗性激化为对抗性。转化了，就要依法打击。但打要拉出来打，管要钻进去管。例如，

对打着宗教旗号的敌我问题，要从宗教问题中拉出来打，不被问题所包裹的宗教外衣所迷惑，不为问题所缠绕的宗教因素所纠缠，不因问题所具有的对抗性而扩大打击面，尽量把大多数信教群众择开来。管要钻进去管，深入到引起事端的具体原因中去，深入到宗教事务的具体环节中，深入到广大信教群众关注的焦点问题中去，剥开敌对势力利用宗教煽动群众的资本，挖掉深藏的不稳定因素的根源。

五是沉淀。事情闹大了，不得不动用行政手段。结果表面上矛盾处理、缓解了，其实沉淀到更深层次的社会心理中去，成为潜意识的社会

隔阂，同时也就累积起来，为今后的再度爆发作准备。这就要坚持不懈地做好后续工作，加强思想教育、人文关怀、心理疏导，怨气宜解不宜结，矛盾宜疏不宜堵，群众宜散不宜聚。

当然，总结经验要勿忘基本经验，改进方法不能丢基本方法，这就是：一切社会管理部门都是为群众服务的部门，一定要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贯彻始终；一切社会管理工作都是为群众谋利益的工作，一定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的根本利益贯彻始终；一切社会管理过程都是做群众工作的过程，一定要把群众观点、群众路线贯彻始终。



→感悟经典

君子谋道不谋食

□何中华

孔子曰：“君子谋道不谋食”；“君子忧道不忧贫”（《论语·卫灵公》）。在“道”与“食”、“道”与“贫”的关系上，孔子的立场是极鲜明的，他所真正在乎的是“道”而不是别的什么。

正因此，孔子方能做到“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即使是粗茶淡饭、曲肱而寝，照样自有其乐趣。夫子自况道：“其为人也，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云尔”（《论语·述而》）。“食”也好，“忧”抑或“老”也罢，孔子都可以把它们统统置之度外，此所谓“忘”。孔子称赞其最赏识的弟子颜回说：“贤哉！回也。一簞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不改其乐。贤哉！回也”（《论语·雍也》）。孔子如此赞扬颜回，是因为他在颜回的身上看到了自己的影子，唯颜回才是真正继承其衣钵者。孔子及其弟子的这份淡泊，就是宋儒周敦颐津津乐道的所谓“孔颜乐处”。

其实，老子也说过类似的话：“圣人以腹不为目，故去彼取此”（《老子·第十二章》）。这里需要注意，“为腹”不是“谋食”。“谋食”代表的是向外探求，是贪婪，是攫取和占有的姿态，它只局限于追求肉体欲望的满足；“为腹”则不然，按照林语堂先生在《老子》英译本中的解释，“腹”不过是指人的内在的自我，而“目”则是指人的外在的自我或感觉世界。在“为腹”和“为目”之间，“圣人”不是无可无不可的，而是有所取舍，是态度鲜明的，所谓“去彼取此”。

熊伟先生在论及人的自由时曾经举了两个典型的例子：一是黄继光堵枪眼，一是肉包子打狗。抗美援朝英雄黄继光，在扑向敌人的枪



●一个人应该既穷得起，也富得起，无论什么境遇都能够以平常心待之。这正是孟子所倡导的那种“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的境界。

●在一个充满欲望且到处都是挡不住的诱惑的时代，“君子谋道不谋食”的清贫思想，始终都是一副必要的清醒剂和解毒剂……

眼时，没有屈从于肉体的支配和羁绊，所以他是自由的，否则就会陷入受自然律束缚的奴役状态。俗话说“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狗的行为不是“由自己”，而是“由包子”，“包子”是一个外在的他物，而“自由”却是“由自己”。熊先生说，“自由”用中文很好解释，所谓自由就是把自由二字颠倒过来，即“自由（己）”。所以，狗的行为是不自由的，是受肉体本能决定的；而英雄的选择则在性质上全然相反。烈士和叛徒的霄壤之别就在这儿。

我们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有一种优秀品格，就是“不食嗟来之食”。《礼记·檀弓》记载了一个小故事，说的是当时的齐国发生了一场

大饥荒，有个名叫黔敖的富人在路旁准备了些食物，以备饥者来食。饥肠辘辘、衣衫褴褛的穷汉蒙袂来到了这里，黔敖左手捧着食物，右手拿着水杯，矜持地叫道：“喂！你过来吃吧！”蒙袂抬头瞥了他一眼，说道：“我正因为不吃这样的嗟来之食，所以才落魄到这地步！”意思是，我怎么能够接受你的这种居高临下的恩赐呢？！这里，我们不难体会出一个道理，就是气节比食物更重要。不食嗟来之食，其气节可嘉。范晔在《后汉书·列女传》中亦强调同样的道理：“志士不饮盗泉之水，廉者不受嗟来之食。”

这让人联想起朱自清先生当年在西南联大拒绝美援食品，而宁愿挨饿。1948年6月，作家朱自清在自己贫病交加之际，为了抗议美国政府的扶日政策，参与北京著名教授的联合签名，宁愿忍受饥饿也不愿接受美国援助的面粉。朱自清在签名时义正词严地说：“宁可贫病而死，也不接受这种侮辱性的施舍。”在日记中，他又写道：“此事每月须损失六百万法币，影响家中甚大，但余决定签名，因余等既反美扶日，自应直接由己身做起。”当时通货膨胀十分严重，朱自清的月薪只够买3袋面粉，根本无法维持全家12口人的生计，更奢谈治病。同年8月12日，朱自清在穷困潦倒中病逝于北京。毛泽东后来指出：“我们中国人是有骨气的……朱自清一身重病，宁可饿死，不领美国的‘救济粮’……他们表现了我们民族的英雄气概。”

能够在清贫中体会到快乐，无疑是那种超越肉体羁绊的精神解放才能达到的。印度诗人泰戈尔说过：“小鸟的双翼一旦被系上了黄金，也就不能再飞翔了。”而

清贫的真实含义，不在于不得不过一种贫困的生活，而仅仅在于富裕中能够选择一种简约生活。这当然不是说让今天的人们都去做当代的“苦行僧”，而是说即使在富饶无比的生活中也应当力求保持一分超然的情怀和安之若素的心境，约束自己不要过度地贪婪和欲壑难填罢了。不能像鲁迅先生所讽刺的那样，“人一阔，脸就变”，如此之浅薄。一个人应该既穷得起，也富得起，无论什么境遇都能够以平常心待之。这正是孟子所倡导的那种“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的境界。

依今人的眼光看来，“孔颜乐处”可能过于迂腐了。这种“安贫乐道”的精神，倘若要在我们现代人这里实行起来，恐怕既不合时宜，也难以真正奏效。如果把一种既不合时宜，又不能奏效的主张硬要勉强推行的话，大家做不到怎么办？于是就只好“装”，由此便不可避免地为虚伪所充斥。历史上出现过的教训不可不察。宋明理学被人诟病为“伪道学”，也不是没有原因的。于是就有所谓“真小人”与“伪君子”之辩，孰是孰非的争论甚至一直延续至今。让所有的人都变得像孔子和颜回那样淡泊，的确不可能做到，但这种精神仍然有意义。对于今天食不厌精，尤喜饕餮大餐和大快朵颐的现代人来说，它总是有一种鉴戒作用。

在一个充满欲望且到处都是挡不住的诱惑的时代，“君子谋道不谋食”的清贫思想，始终都是一副必要的清醒剂和解毒剂，从而不失其启迪价值和昭示意义。仅此一点，它也就有了存在的理由。

（作者为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教授）

你还会写信吗？

□曲征

书信是一种向特定对象传递信息、交流思想感情的应用文书，在我国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书信也是我国传统文化的要素之一，“去凭游客寄，来为附家书”、“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表明书信已经贯穿于古代文化人的灵魂之中。

随着社会的发展，电话、手机、互联网（QQ、MSN、E-mail）把人與人之间变得没有距离，写信的人越来越少，即使情人之间，也是鲜花加蜜语，或者用手机发个短信，那种白纸黑字“见字如面”的温馨，那种把自己的爱恋铺满几页纸，然后折叠起来装入信封贴上邮票投入邮筒的庄重愉悦的过程，再也没有了。所以，当代既产生不了鲁迅与许广平的《两地书》，也产生不了徐志摩和陆小曼的《爱眉札记》，更产生不了极具欣赏价值的《曾国藩家书》、《傅雷家书》等书信集。

可是，仔细想来，与其他联系方式相比，书信的优越性还是有的，它更能突出温馨与密切，更能反映写信人真实的心态和思想，这也是近几年收藏名人书信如火如荼的原因之一，许多名人书信拍卖的价格高得令人咋舌。

笔者最初接触书信，是在小学三年级刚开始学写作文时，那时的语文老师十分重视书信的写作练习，尤其是书信的格式被她多次强调，每次练习书信写作，她先浏览每位同学的格式，凡格式不合要求的，一律不及格。书信大体上分为称呼、问候语、正文、祝颂语、署名、日期几个部分，每一部分都有相应的要求，记忆中，语文老师强调次数最多的，就是称呼要顶格写，表

示对别人尊重；祝颂语要自成一段；正文部分要先说对方的事，再说自己的事；祝颂语中的“敬礼”一定要顶格写，这些也是为了表示对收信人的尊重。此外，称呼和署名要相吻合，否则就会闹笑话，记得有位同学练习写信，称呼是“姥爷”，署名却是“侄子某某”，老师在课堂上读，引得大家哈哈大笑。

后来，老师又引导我们练习信封的写法。她强调，信封上收信人的姓名要写完整，不能写成“老王”、“小赵”等等。另外，信封上不要使用写信人对收信人的亲属称谓，这是因为信封主要是给投递员看的，投递员如果看到“某某某伯父收”、“某某爷爷收”等就有可能心中不悦。关于这一点，曾经在社会上引起过争议，有人支持，有人反对，众说纷纭。

我初次走上讲台时，也十分重视书信写作的练习，但是随着书信逐渐被其他联系方式取代，书信写作的练习也逐渐淡出人们的视野，不仅语文老师不再重视，考试卷上也见不到考查书信的试题了。语文教育逐渐遗忘书信，只是社会摒弃书信的一个缩影。数据显示，这几年，我国私人书信正在以每年10%的速度递减，而在美国，普通用户每年仍然会收到几百封信，其中20%是私人书信。

平日里，相信每个人都发出过很多条短信，也收到过很多条短信，而许多雷同的短信在华丽辞藻之下掩盖着浮躁与伪装，在经典的句子之中，透支着应付与搪塞，笔者之见，发多少条短信，也不如写封信实在、温暖、感人。所以，朋友，给亲朋好友写封信吧！不过，还得问一句：你还会写信吗？